



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檢察署新聞稿

Taipei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

發稿日期:107年4月11日

聯絡人: 周士榆襄閱主任檢察官

電話: (02) 23146881

有關媒體報導「查國發院土地、三中交易案 北檢赴律師事務所調閱資料」，本署說明如下：

- 一、本署偵辦105年度他字第7829號案件，因案情需要，於107年3月間行文至眾達國際法律事務所調取相關證據資料，並說明相關法律依據後，經該所於同年3月底主動聯繫本署，約定於4月10日上午10時至該所取證，本署遂指派檢察事務官前往，於當場過濾檢視該所提供之卷宗資料後，認其中7宗資料與本署案件相關，屬得為證據之物。乃依刑事訴訟法第133條第1項之規定，經眾達國際法律事務所同意後，予以扣押帶回，並無一、二民眾渲染所謂：執行搜索或調取通聯紀錄之情形云云。
- 二、本署此次取證，係依刑事訴訟法相關規定辦理，請外界勿作無謂之渲染抹黑或民粹性手段，干擾偵查，是所至盼。